

江门人才岛经营性项目结算审核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江门人才岛全岛开发建设项目已在广东省投资项目在线投资监管平台通过备案, 备案证号为: 2018-440703-72-03-002707。本招标项目江门人才岛经营性项目结算审核服务为江门人才岛全岛开发建设项目其中的 6 个子项目。招标人(项目业主)为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江门人才岛经营性项目结算审核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工程概况及建设规模:

(1) 特成沙土地平整: 暂定建安费 24589051.93 元, 土地平整面积约为 20 万平方米, 主要为挖淤、挖土、土方回填及围挡工程。

(2) 玫瑰园土地平整: 暂定建安费 612142.40 元, 土地平整面积为 36925 平方米, 主要为清表及围挡工程。

(3) 江门人才岛科技产业园(一期): 初审预算建安费 287319807.84 元, 总建筑面积约为 90142.73 平方米。工程范围主要包括拆除工程、加固工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等。

(4) 潮连街取水口迁建工程: 暂定建安费 40600542.56 元, 工程范围主要包括取水管线工程、给水管线工程、泵站工程、水机设备工程、信息自动化工程等。

(5) 科创中心: 暂定建安费 427558292.6 元, 占地面积约为 25971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约为 73949.97 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54268.5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9681.42 平方米, 建筑层数为地上 6 层、地下 1 层, 绿化面积 4446 平方米。

(6) 玫瑰园住宅项目: 暂定建安费 417284212.50 元, 建筑面积约为 91585.31 平方米, 含地下室、1#~8#住宅及室外配套工程, 包括基础处理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建筑装饰工程、门厅电梯厅精装修工程、4#楼公寓精装修工程、幕墙工程等。

2.2 招标范围: 特成沙土地平整、玫瑰园土地平整、江门人才岛科技产业园(一期)、潮连街取水口迁建工程、科创中心、玫瑰园住宅项目结算审核服务工程结算审核咨询服务。

2.3 咨询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服务内容完成之日止。

2.4 质量要求：执行《建设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规程》（CECA/GC 4-2017）有关规定，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市场监管等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专业或安装工程专业）注册证且在本单位执业注册。

注：①拟配备项目负责人须提供近 3 个月（2024 年 08 月至 2024 年 10 月）在投标单位缴纳的盖有社保管理机构章（或电子章）的养老保险证明复印件。②有效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指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 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有效的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指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建人〔2018〕67 号）取得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3.3 投标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曾承担过类似工程项目（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的单项合同工程建安费在 30000 万元（含）或以上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业绩。

注：（1）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造价咨询合同关键页、中标通知书（如有）、咨询成果文件，咨询成果文件可以是经委托人确认的咨询报告或定案表或委托人评价意见等。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需能清晰反映工程建安费、服务内容等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

（2）业绩时间及工程建安费均以咨询成果文件为准。

（3）造价咨询合同的委托人必须是项目的建设方或政府部门，建设方可以为建设项目的投资人或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即造价咨询合同所对应工程施工合同的发包方。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 号）要求，省外建筑企业需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企业基本信息和驻粤技术管理人员情况信息（网上公开信息打印件）以备审查。

3.6 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办法》（修订版）（江

建〔2019〕356号)的相关规定,投标人须是被列入“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信息系统”信用等级为C级或以上的企业。

3.7 取得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从业资格的企业和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士,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备案,且备案信息已在广东省建设信息网公布,可以在我市范围内开业执业,为市场主体直接提供服务。经备案的香港企业和香港专业人士应当在备案的业务范围内开业执业。

注:其他事项:投标人与前期造价服务单位无隶属及其它利害关系,投标人如为本项目的前期造价服务单位,将不能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否则将被剥夺本次招标项目的中标资格,招标人有权将本项目中标资格按照已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法授予。

本项目前期造价服务机构:

<https://www.gzggzy.cn/xmxqwinfor/index.jhtml?id=2230322>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网上信息录入起始时间:2024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4年__月__日__时分。投标人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完成网上信息录入环节。办理网上信息录入手续之前,投标人应自行查询企业信息登记情况、拟报项目负责人的使用状态,以免出现企业信息登记以及拟报项目负责人不能被使用的问题等。以上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系统。如出现以上情况,投标人有可能失去投标机会,因其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获取招标文件时将以下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加盖投标人公章):

①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机构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等复印件,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②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的资格证明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③若非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参加报名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或企业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书,提交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④提供填写完整的《报名登记表》(格式按本公告附件),加盖公章。

⑤汇款凭证扫描件(或网银转账截图),须在汇款凭证中注明:江门人才岛经营性项目结算审核服务+报名费,扫描件加盖公章。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信支行

开户名：广东国瑞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号：3602010609200458381

注：投标人需将以上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gdgrzb@163.com，标题为“报名资料+（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并在邮件中留下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招标代理机构人员确认其资料无误后视为报名成功，招标文件电子版将通过回复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

4.3 招标文件售价 5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月 日 时 分（以网上招标公告时间为准），地点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指定开标室，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查询。

5.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其他要求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2024 年 月 日 时 分（以网上招标公告时间为准）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的截止时间：2024 年 月 日 时 分（以网上招标公告时间为准）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4 年 月 日 时 分（以网上招标公告时间为准）

投标文件不得开启的时间：2024 年 月 日 时 分（以网上招标公告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 年 月 日 时 分（以网上招标公告时间为准）

投标保证金允许使用保证保险形式。

招标项目其他要求：（如有）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内容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内容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国瑞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电话：0750-3283759

联系人：孙工

电话：020-26286454

监督部门：江门市滨江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750-3283779



日期：2024 年 11 月 日

